**桃園市政府新聞處1月交通安全宣導標語表**

|  |
| --- |
| **標語** |
| 團圓小酌後，請代駕回家。 交通部與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| 開車當心路口，減速停讓再走。 交通部與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| 喝酒騎車，死神上車。 交通部與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| 騎車要駕照，戴好安全帽。 交通部與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| 年紀大是塊寶，騎車路況要看好。 交通部與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| 行車禮讓長輩，大家平安賦歸。 交通部及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| 閃光紅燈前，先停車再向前。 交通部及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| 看見「停」標誌，停車確認再行駛。  交通部及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| 即日起，新舊微型電動二輪車均須掛牌。  交通部及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| 騎乘微型電動二輪車，應戴安全帽。  交通部及桃園市政府關心您！ |

**配合全國道路安全策略多元媒體宣導交通安全觀念與政策計畫 (桃市61101)**

**\*請協助將1月宣導成果於1月31日（星期二）前填報至以下雲端連結：**

<https://forms.gle/mY2eFLntDno69aYx6>